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3-014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7日在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安空地勤保障中心第六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志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监事陈昌富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监事汪志来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核通过《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形，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2 月 7 日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6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11.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3.45 元/股。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向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八日